

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天以红日医药科技发展（天津）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注销控股子公司天以红日医药科技发展（天津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以红日”），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清算和注销事项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注销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，本次注销控股子公司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天以红日医药科技发展（天津）有限公司
- 2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台港澳与境内合资)
- 3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201165626903736
- 4、注册资本：2,000 万人民币
- 5、法定代表人：孔凯
- 6、成立日期：2010 年 12 月 08 日
- 7、注册地址：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海路 276 号泰达中小企业园 4 号楼 201-205 号房屋
- 8、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；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；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机械设备租赁；仓储设备租赁服务；医疗设备租赁；办公设备租赁服务；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；运输设备租赁服务；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；消毒剂

销售(不含危险化学品);化妆品批发;化妆品零售。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许可项目: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;消毒剂生产(不含危险化学品);化妆品生产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)。(不得投资《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》中禁止外商投资的领域)

二、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

天以红日公司的控股子公司,公司基于整体战略规划及经营效益的考虑,为进一步整合和优化现有资源配置,降低管理成本,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效率及经营效益,决定终止经营,清算并注销控股子公司天以红日。

本次注销完成后,天以红日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,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财务状况不存在实质性影响,也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不利影响,不存在损害公司权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